006984

高要市地方志丛书

高要教育志

GAOYAO JIAOYUZHI

高要市教育局编

高要教育志

高要市教育局编

高要市教育局编写《高要市教育志》领导小组

组 长: 蓝荣权

副组长: 黎植华 邓富洲 黄希增

成 员: 麦汉中 李少泉 夏秀和

梁维康 黄志强

《高要市教育志》编写组

主 编: 邓富洲

副主编: 黄希增

编辑: 麦汉中 梁维康 夏秀和

高要市各镇《教育志》编写组主笔人姓名

河台镇: 梁树全 乐城镇: 周冠飞 水南镇: 陈钦汉

禄步镇: 林耀波 笋围镇: 梁冠庭 小湘镇: 黎杰文

大湾镇: 钟怡宽 南岸镇: 许景汉 马安镇: 蔡崇坤

新桥镇:容 荣 白诸镇:戴晋修 活道镇:何国祥

莲塘镇: 赵仕彬 金渡镇: 李汉新 蚬岗镇: 冼品馨

蛟塘镇: 冼家荣 白土镇: 冼仁和 金利镇: 李郁芳

回龙镇: 邓悦和

高要市教育局编写《高要市教育志》领导小组

组 长: 蓝荣权

副组长: 黎植华 邓富洲 黄希增

成 员: 麦汉中 李少泉 夏秀和

梁维康 黄志强

《高要市教育志》编写组

主 编: 邓富洲

副主编: 黄希增

编辑: 麦汉中 梁维康 夏秀和

高要市各镇《教育志》编写组主笔人姓名

河台镇: 梁树全 乐城镇: 周冠飞 水南镇: 陈钦汉

禄步镇: 林耀波 笋围镇: 梁冠庭 小湘镇: 黎杰文

大湾镇: 钟怡宽 南岸镇: 许景汉 马安镇: 蔡崇坤

新桥镇:容 荣 白诸镇:戴晋修 活道镇:何国祥

莲塘镇: 赵仕彬 金渡镇: 李汉新 蚬岗镇: 冼品馨

蛟塘镇: 冼家荣 白土镇: 冼仁和 金利镇: 李郁芳

回龙镇: 邓悦和

高要市教育局编写《高要市教育志》领导小组

组 长: 蓝荣权

副组长: 黎植华 邓富洲 黄希增

成 员: 麦汉中 李少泉 夏秀和

梁维康 黄志强

《高要市教育志》编写组

主 编: 邓富洲

副主编: 黄希增

编辑: 麦汉中 梁维康 夏秀和

高要市各镇《教育志》编写组主笔人姓名

河台镇: 梁树全 乐城镇: 周冠飞 水南镇: 陈钦汉

禄步镇: 林耀波 笋围镇: 梁冠庭 小湘镇: 黎杰文

大湾镇: 钟怡宽 南岸镇: 许景汉 马安镇: 蔡崇坤

新桥镇:容 荣 白诸镇:戴晋修 活道镇:何国祥

莲塘镇: 赵仕彬 金渡镇: 李汉新 蚬岗镇: 冼品馨

蛟塘镇: 冼家荣 白土镇: 冼仁和 金利镇: 李郁芳

回龙镇:邓悦和

目 录

序言				
凡例			Ş	
概述	• 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		1
大事记			•••••	5
		第一编	晚清时期的教育	
第一章	科	举教育	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	44
第二章	创	办新学	••••••	44
		第二编	民国时期的教育	
第一章	学	制沿革		48
第二章	各	类学校		48
第一	一节	幼儿教育	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•	48
第二	二节	初等教育		48
第三	三节	中等教育		54
第四	中	高等教育		60
第五	市	天主教、基督教教	女会办的学校(中小学)·····	·· 61
第六	7节	在共产党领导下	的游击区学校	. 62
第三章	高	要学运 <i></i>	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	63
第一	一节	大革命时期高要	三学运简况	. 63
第二	节	抗日和解放战争时	时期的高要师生革命活动情况	65
第三	节	游击区内教育情况	₹	66
第四章	教!	师生活待遇与教!	师节	. 69
第一	-节	抗战胜利前后的教	女师生活待遇 <i>·······</i>	69

	第二节	关于教师节的变化	69
第五章	章 县	-立学校经费来源	70
	第一节	抗战前学校经费来源	70
	第二节	抗战和抗战后学校经费来源	70
		第三编	
		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教育	
第一章	章 教	育管理体制	71
:	第一节	教育行政管理机构的沿革	71
	第二节	教育行政管理体制及管理措施的变革	79
	第三节	地方党委、政府对教育工作的领导	90
	第四节	教育系统内的中国共产党和群众组织	91
第二章	章 教	师队伍	97
	第一节	教师队伍的发展	97
	第二节	教师的任用与管理	100
	第三节	教师的考核、培训和教师的素质	107
	第四节	教师待遇	113
第三章	章 幼	儿教育	134
	第一节	幼儿教育发展概况	134
	第二节	幼儿教育的行政管理	135
	第三节	幼儿教育的任务、学制、教养内容和方法	136
	第四节	师资和师资培训	138
	第五节	幼儿园选介	141
第四章	章 小	∖学教育」	145
	第一节	发展概况	145

	第二节	学校行政管理和学籍管理147
	第三节	学制、课程设置与教材152
	第四节	教育与教学163
	第五节	体育与卫生保健182
	第六节	创等级学校189
	第七节	市一、二小学和各镇中心小学简介 · · · · · · · 189
第五	章 中	Þ学教育204
	第一节	学校的创办和发展概况 204
	第二节	实施普及九年义务教育205
	第三节	学校行政管理206
	第四节	学制、课程、教材207
	第五节	思想教育与教学教研219
	第六节	体育美育和劳动技术教育237
	第七节	创等级学校240
	第八节	普通中学简介241
第六	章 中	等专业、职业技术教育253
	第一节	中等专业教育253
	第二节	职业技术教育256
第七	章 成	人教育 261
,	第一节	管理机构261
	第二节	农民业余教育262
	第三节	职工、干部业余教育269
	第四节	函授教育272
	第五节	电大教育274

	第六节	†	自学考试276
第八	章	推广	普通话277
第九	章	电化	. 教育与实验室建设287
	第一节	†	电化教育287
	第二章	古	中、小学实验室的建设292
第十	章	勤.	工俭学293
第十·	一章	教育	「 经费 296
	第一書	†	经费来源296
	第二.	†	经费的管理和使用300
第十	二章	核	会设备和华侨港澳台同胞捐资办学304
	第一节	节	校舍304
	第二章		设备307
	第三章	节	华侨、港澳台同胞捐资办学309
附录	(—)	人物	物传314
附录	(二)	19	96年高要市各级各类学校基本情况一览表319
附录	(三)	有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
1、=	关于建	立青	年教师上汇报课制度的意见343
2、∌	关于"》	深入i	果堂,加强教学领导,建立和健全听课制度"的意见344
3 、	高要县	课堂	教学质量评价评分表346
4、) 学论	文评	价表347
5. 1	高要县	评选	先进教研组评分表348
编后	记		

序言

高要设县置政, 始于公元前 111 年, 距今已 2000 余年。高要地处广东中部偏 西. 西江贯穿其间, 属于西江走廊, 史称"当西南之要冲, 扼两广之咽喉"。因 其历史悠久, 故其文化、教育源远流长;又因其地理位置之优越, 故其地灵人杰, 人才辈出。历代儒士设帐授徒,官民兴学育人,为高要文化之昌盛,经济之发展 起了促进作用。但教育之发展也非坦途。从清光绪二十九年(1903年)康有为门生、 端州府名博士陈焕章始办近代学堂 —— 广利砚洲两等小学堂至今近一个世纪内, 高要的教育就经历了跌宕曲折、兴衰起伏、整顿改造各个历史阶段。1949年中华 人民共和国成立后,对旧教育逐步进行改造,尤其在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 之后、全面改革教育制度、办学体制、教育思想、内容和方法。政府加大了对教 育的投入,人民群众热情支持办学,各级各类学校蓬勃发展、学校各项设施、设 备日臻完善。从1979年至今, 高要先后扫除了文盲, 普及了初等教育, 实施了九 年制义务教育,发展了幼儿教育、中等专业教育和职业教育,基本完成了教育、教 学的各项改革,而且在进一步深入进行。实现了校舍楼房化和教师"安居工程", 教者有其居。有计划地推进创等级学校,教育、教学质量稳步提高。这段时间, 教育改革项目之多、任务之巨、步伐之大、成绩之显著,为各个历史阶段之最。 教育为国家、为高要建设输送了众多人才、为高要经济发展作出了贡献。

自古以来,盛世编志。为纪录近百年来、尤其建国以来高要教育的兴衰、起伏历程,本着"资治、存史、教育"之目的,教育局成立了《高要市教育志》编写组,专门从事编志工作。与此同时,各镇教育办、各学校也相应成立编写组,从事镇《教育志》、校《教育志》编写工作。这是一项时间跨度长、牵涉面广的浩大工程,要从浩瀚的史实、繁杂的资料中,反复筛选,求实存真,做到"纵不断线,横不缺项"这确是一件不容易的事,然而,在市方志办公室和全市教育工作干部、教师的大力支持下,编写人员以其负责的精神,辛勤的劳动,严谨的作风,用科学的体例,翔实的材料,朴实的文字,记叙了高要教育的发生、发展和现状,兴衰起伏的历程。市、镇、校《教育志》的编成,是一件可喜可贺的大事。

《高要市教育志》编印成书,必将起到承前启后,教育今人,启迪后人的作用。高要教育必将在改革、开放的强劲鼓号声中更加大步向前发展。

蓝荣权 一九九九年二月一日

凡例

- 一、《高要市教育志》时间断限,上溯到晚清(1903),下限至1996年,重点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教育史实。
- 二、本志编纂坚持四项基本原则,正确运用辩证唯物主义、历史唯物主义的 观点和方法,实事求是地记述高要教育的历史和现状,反映高要教育的本质和发 展规律。
- 三、本志坚持详今略古、详近略远的编纂原则,着重于编写新中国成立以来 在教育方面的兴衰起伏过程和史实,以达到"资治、存史、教育"的目的。力求 做到"纵不断线,横不缺项,存真求实"。
- 四、本志分三编,每编分章节,用述、记、志、传、图、表、录等7种体裁,综合运用,以志为主,图表附于各类项目之中。
- 五、本志除引文外,一律使用语体文、记叙文,述而不论。在写法上采用横 排竖写,纵横结合的方法,力求经纬有序,条理分明。
- 六、本志历史年代记录,用朝代年号和民国纪元,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(简称建国后)用公元纪元。
- 七、本志记述的地方范围,是各历史时期高要所辖的行政区域。1961年,肇庆(端州区)与高要分治前包括肇庆(端州)市区;1988年,鼎湖区(广利、永安、沙浦)成立前包括鼎湖区所属乡、镇。各历史时期的政区、机关、学校、官职均按当时称谓,必要时用括号注明现行称谓。
- 八、本志不为生人立传,入传数人皆是为高要教育尽职尽责,有名望、有影响者。建国后获肇庆地区(市)以上荣誉称号的教育工作者按获得的时间为序排列。
- 九、本志使用文字改革委员会重新公布的<简化汉字表>的简化汉字和按有关书写格式的要求书写。有关缩写的词语,一般加括号注明全称。凡记数计量,公历年、月、日、年龄、时间,建国以后年代一律用阿拉伯数字书写。

概述

高要出现学堂,据记载,始于清光绪二十九年(1903年)康有为门生陈焕章(广利砚洲人)于砚洲创办两等小学堂,此乃肇庆府有近代学堂之始。翌年,肇庆宾兴局乡绅黎佩兰在肇庆城东今阅江楼侧(前身崧台书院)创办阖邑高等小学堂,此乃肇庆府有小学之始。光绪三十一年(1905年),肇庆府知府多龄在端溪书院旧址创办肇庆府中学堂,此乃肇庆府有中学之始。清光绪二十九年(1903年)至清宣统三年(1911年),高要先后创办的小学堂41所,中学堂4所,工艺学堂1所。

民国元年(1912年),废清学宫,设教育公所,后设督学局。民国二年(1913 年) 裁督学局,设学务专员。民国五年(1916年)教育部颁布《普通教育暂行办 法》, 改学堂为学校, 改学堂监督为学校校长, 改教习为教员。成立劝学所, 为 管理全县教育之机构。民国十年(1921年)教育部颁布新学制,中小学均分初、 高两学段。小学实行四、二制,中学实行三、二制。民国十三年(1924年)高要 县立中学执行"壬戌学制",招收女生,为男女同校之始。民国十七年(1928年) 秋、高要县教育会议颁布《禁设私塾决议案》、高要开始查禁私塾、增设学校。 民国二十九年 (1940年), 县实行新的办学制度, 开始办乡中心学校和乡、保国 民学校。抗日战争后期,各城乡许多小学因战事而停办、城乡私塾又应运而生。 县城、乡村有设大馆的(教成人学《四书》、《五经》等), 也有设蒙馆的(教 刚入学小孩学《三字经》、《千字文》等)。私塾中也有教新书(教科书)的, 五花八门。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,县进一步着力推行国民教育,明令各区、乡 严厉取缔私塾。民国后期、高要曾先后创办省立肇庆中学、省立肇庆师范学校 (附设小学)、省立工业专科学校、高要县立中学、高要县立女子师范学校(后改 为女子中学,民国二十六年并县中)、湖山简易师范学校(抗战后迁肇庆改为高要 简易师范学校)、私立海星中学和小学、私立圣罗撒女子中学(后并入海星中学)、私 立大湾圣家小学、私立莲塘公信小学、一区禄文初级中学、二区新江初级中学、 三区宋隆初级中学。

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,高要教育发生了巨大变化,社会主义教育体系逐步确立,并在曲折中发展壮大。

1949年至1952年,是教育的接管、恢复时期。人民政府于1949年10月至1950年7月,分批接管了全县公、私立学校。根据接管时统计,全县中小学324所,教师864人,其中中学教师149人,小学教师715人。接管后,废除民国时期在学校

实行的管理制度,取消训育制度及公民、军训、童子军等课程,严禁体罚学生。1950年9月,中小学开始采用教育部出版总署规定的统一教科书。当时,除文化课教学外,还组织师生积极投身"镇压反革命分子"、"土地改革"、"抗美援朝"等政治运动,进行阶级与阶级斗争教育、爱国主义教育。开始改革教学方法,提倡"启发式"教学。对教师实行"团结、教育、改造"的政策,通过组织政治学习和参加政治运动,进行政治教育和思想改造。积极贯彻"教育为工农服务,教育为生产建设服务"的方针,学校向工农开门,大力发展工农教育。各乡小学普遍办起了农民夜校,县城和五大圩镇(白土、金利、禄步、新桥、广利)办起了职工业余学校。

1953 年至 1954 年,是教育的整顿、巩固时期。当时文化教育工作的方针指出: "中小学教育则以整顿、巩固、提高质量为重点,有计划有重点地逐步发展……" 县根据方针精神,对中学实行调整班级,缩并人数过少的班级,小学除调整班级外,实行布局调整,把规模过小的邻近小学在不影响学生入学的原则下,予以合并。在整顿过程中,相应解决学校教育中所存在的问题,调整学校领导班子,调动教师积极性,提高教学质量。1953 年秋季起,中学实行统一考试招生。

1955年至1957年,是教育的发展、提高时期。小学贯彻部颁《小学教学计划》,中小学分别执行部颁《中学生守则》、《小学生守则》,积极推行苏联凯洛夫的教育理论。各校围绕提高教学质量这个中心,普遍开展教学研究活动,开展学习部颁的教学大纲、教材,探索改进教学方法,加强基础知识教学和基本技能训练。认真贯彻毛泽东提出的"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、智育、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,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"的教育方针,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高。在全日制学校教育发展提高的同时,业余教育、特别是扫除文盲工作迅猛开展。全县9个区(136个乡)5个镇办起民校或夜校958间,1760个班,59980人参加学习。城镇开设职工业余学校,3028人参加学习。

1958年至1965年,受当时的政治形势、经济形势影响,教育发展呈马鞍形。正值基础教育蓬勃发展、教育质量不断提高之际,党内出现了严重的"左"倾错误。由于1957年末1958年初的"反右派斗争",和1959年的"反右倾运动",严重挫伤了教师的积极性;又由于"大跃进"的过热行动,什么都讲"大办",虚夸成风;兼之重劳动,轻教学,严重打乱正常教学秩序,致使教学质量严重下降。1961年贯彻党的"调整、巩固、充实、提高"的八字方针,中小学进行了调整学校布局,充实班额,裁并"大跃进"发展起来的高中和半农半读的农业中学,压缩了1959年后由于大办各类学校而吸收的部分水平低下的小学教师。1963年至1965年,各中小学执行部颁《全日制中学暂行工作条例(草案)》、《全日制小

学暂行工作条例 (草案)》,确立学校工作以课堂教学为中心,发挥教师的主导作用,恢复正常的教学秩序。教学质量有所提高。

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"文化大革命"的十年时间,教育事业遭到严重破坏。社会上、学校里,极"左"思潮泛滥,教育领导体制受到冲击,陷于瘫痪,无政府状态严重,教学秩序无法维持。师生被煽动起来参加社会上、学校里的"斗、批、改",不少教师无辜被"批、斗",有的甚至被关押。学生无心向学,教师无法施教。即使后来"复课闹革命",课程在"以阶级斗争为纲"的影响下,必要的社会科学知识和自然科学知识被砍削,有的课程内容被改得面目全非,正常的考试制度被取消,学校校舍环境和教学设施、设备遭到严重破坏。在这种情况下,学生的思想品德、文化水平急剧下降。

1977年至1980年,是教育进行拨乱反正、恢复和加强管理时期。1976年10月,"四人帮"阴谋被粉碎,"文化大革命"结束。从1977年起,开展了一系列的拨乱反正工作。批判"四人帮"在1971年7月炮制的《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纪要》,纠正"文革"期间在极"左"思潮影响下对教育工作、对知识分子的错误认识、错误评估,恢复正常的管理体制、管理措施和各项有关规定,教育工作重新走上正轨,并开始步向发展和提高。

1981年以后,各级党政把教育作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战略重点来抓,关心教育、发展教育在社会上逐渐形成共识。为了发展教育、提高教育水平,一系列的改革措施陆续出台。1981年至1982年,调整中学布局,先后把河台、水南、笋围、小湘、大湾、白诸、蛟塘、金渡、沙浦、蚬岗、活道、回龙等12所在"文革"期间办起来的完全中学改为初级中学,其管理权也由县下放给公社。1983年至1985年,进行中等教育结构改革,先后把莲塘中学、永安中学、乐城中学改为职业中学。1986年6月起,县逐步推行教育体制改革,先完善教育的分级办学、分级管理措施,继而推行"两聘两制,一包一奖",即对校长、教师实行聘任,实行校长目标管理责任制和教师工作岗位责任制;学校工资总额包干、部分浮动工资奖励。与此同时,进行政治思想教育、学校体育卫生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、师资培训、招生等一系列改革,大大加强了对教育工作的管理,调动了学校行政人员和教师的积极性、整个教育事业蒸蒸日上,蓬勃发展。

在改革开放政策的指引下,各项重大举措相继推出,并加快步伐。1981年开始贯彻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普及小学教育若干问题的决定》,经过努力,1984年省人民政府批准高要县为"基本普及初等教育县"。1986年县制订并施行《实施九年义务教育方案》,1992年经省检查验收,宣布高要县"基本达到省验收标准"。1993年9月,经省扫除文盲检查验收小组复查验收,省向高要县颁发

了扫盲达标单位证书。1984年经省和地区检查验收,通过高要县实现"一无两有"(校校无危房,班班有课室,学生人人有课桌凳)。1990年至1991年,在80年代校舍排危基础上,两年内共集资投入3094.67万元,进一步改造校舍。之后,分批向校舍楼房化迈进。至1996年,通过几个一点(国家、地方投入一点,群众集资一点、学生缴交一点)筹集资金1.6241亿元投入校舍楼房化建设,建筑面积331261平方米(预计1997年可实现全市校舍楼房化)。1995年4月,市召开"中小学教师住房建设工作会议"提出三年内实现"教者有其居",家属人均住房面积达到或超过当地居民人均水平。至1996年末,各镇、校通过几个一点(国家、地方、个人出一点),筹集、投入资金9180万元,建宿舍楼267幢,2705个套间,建筑面积164824平方米,加上历年来建的教师宿舍,1996年已实现目标72%(预计97年可全部实现安居工程),与校舍建设的同时,各级各类学校的设施、设备也日臻完善。

高要教育经过恢复、发展、调整、巩固、发展、改革、提高多个阶段,1996年有师范学校1所(省办、属高要统计数字)、教师进修学校1所、广播电视大学1所、中等专业学校1所、完全中学2所、职业中学5所、初级中学34所、小学302所、幼儿园(含私立)20所。全市教职工6655人,其中中学(含职中、中专、师范、进修校)教职工2520人,小学教职工3884人,幼儿园教职工138人、其他教育事业教职工113人。全市在校学生128515人,其中中学生27906人,小学生84591人,进修校学生(不含函授、培训)895人。教育局一向重视吸纳和培养、提高教师,经过努力,教师的学历达标率已从1983年的小学26.7%、初中21.8%、高中16.2%提高到1995年的小学93.51%、初中89.92%、高中73.2%,达标率还将进一步提高。一向来重视开展教研活动,建立了市教育学会和三级(市、镇、校)教研网、不断探讨教学规律、研究教学方法。

高要教育经过多年来的实践、摸索、定型,对学校、对教师、对学生都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和方法。以德育为首,以教学为中心,坚持教书育人,全面提高学生的素质。学生遵纪守法,道德风貌良好,近10年来犯罪率为0。知识质量稳步提高。1994、1995、1996三年各学段的知识质量比较如下:小学三年级肇庆市统考,总分180分以上优秀生人数占全体考生人数分别为1%、19%、13.5%,在肇庆市县(区)排位分别是8、3、2。小学六年级毕业会考总分180分以上优秀人数占全体考生人数分别为2.6%、4.5%、8.1%,在肇庆市县(区)排位分别是8、2、2。初三毕业生升中考试七科总分645分以上优秀人数分别为871人、1157人、1877人,优秀率分别是26.8%、34.5%、29.7%。1994、1995、1996三年高考上省线人数分别是88人、138人、141人。

大 事 记

清(晚清)

光绪二十九年(1903年)

是年,康有为门生陈焕章(广利砚洲人)于砚洲创办颖川两等(初等、高等) 学堂,此乃肇庆府属有近代学堂之始。

光绪三十年(1904年)

是年,肇庆宾兴局乡绅黎佩兰等在肇庆城东今阅江楼侧(前身崧台书院)创办 阖邑高等小学堂,此乃肇庆有小学堂之始。

是年,肇庆部分商绅在七星岩集会,声援全省人民抵制美国货,肇庆各校师 生也参加这一爱国行动。

是年,美籍传教士毕贤荣夫妇在肇庆开办培德小学和席明中学。

光绪三十一年(1905年)

是年,肇庆府知府多龄在端溪书院旧址创办肇庆府中学堂,(今肇庆中学之前身),该学堂有四班学生,五年毕业,此乃本地有中学之始。

光绪三十二年(1906年)

是年,广肇罗道蒋式芬于肇庆创办广肇罗工艺学堂(今肇庆市二中)开设蚕桑科,招预科生两班,该学堂在东较场(今味精厂)办试验场,此乃本地有蚕桑业及农场之始。

光绪三十三年(1907年)

是年,广肇罗工艺学堂改名为广肇罗中等实业学堂并附设艺徒学堂。

光绪三十四年(1908年)

是年, 高要乡绅周良玉于原星岩书院旧址, 开办高要阖邑公立中学(在今端州区宝月台)。

宣统二年(1910年)

是年,基督教会在肇庆办培正中、小学各一所、培正小学于民国三十六年 (1947年)改为建基小学。

宣统三年(1911年)

六月,同盟会员、曾参加广州黄花岗起义的陈子忠(高要禄步人)奉同盟会南方支部统筹部之命,秘密回到肇庆,组织同盟会肇庆支部,设在禄步圩。并在肇庆府中学堂、高要阖邑公立中学堂,高要阖邑高等小学堂等,向学生宣传革命,当时加入同盟会的学生中有郭次奇等二十多人。

中华民国

民国元年(1912年)

是年,肇庆府中学堂改为广东省立肇庆中学,高要县阖邑公立中学堂改为高要县立中学。高要县阖邑高等小学堂改为高要县立模范高等小学。

是年,废清学署,设教育公所,后改督学局。

民国二年(1913年)

是年,执行教育部颁布的《壬子、癸丑学制》。裁督学局、设学务专员。

是年,邑绅刘晓林在肇庆水师营文昌宫创办高要县圣德女子学校。此乃本地 有女校之始。

是年,广肇罗中等实业学堂改为广肇罗甲种农业学校。

民国三年(1914年)

是年, 附设在广肇罗甲种农业学校的艺徒学校改教织造藤器。

民 国 五 年 (1916年)

是年,执行教育部颁布的《普通教育暂行办法》,改学堂为学校,改学堂监督为学校校长,改教习为教员。

是年, 县成立劝学所。此为管理全县教育的机构。

民国七年(1918年)

八月,圣德女子小学校长吴翊珊(吴桂丹之女)以校舍不足为由将该校由水师 营迁府学宫明伦堂。

是年, 葡属天主教会在肇庆办培志小学(今肇庆市府院内), 兼办专修班。民国二十一年(1932年)培志小学改为海星小学, 专修班则改为海星中学。